

辽宁省民政厅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起草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公开募捐资格审批和省管慈善组织认定工作。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承担全省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工作。

（四）拟订全省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省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全省乡级行政区划代码，负责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市以下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监督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 承担辽宁省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 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按照权限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民政厅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2. 辽宁省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总计 7,937.8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867.5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1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70.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6.7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9.7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12%。主要是那曲市民政局拨付援藏项目经费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60.6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76%。主要是以前年度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等收入。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39.04 万元，下降 4.10%。主要原因：年初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减少。

#### (二) 支出总计 7,498.38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576.4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7.70%。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95.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7.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7.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921.96 万元, 占支出总计的 52.30%。主要包括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省级社会救助专项基金、省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日常运行费、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经费、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彩票公益金项目审计评估、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补助、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 今年支出减少 327.06 万元, 下降 4.18%。主要原因: 年初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减少, 形成的支出比上年减少。

###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439.36 万元。**

主要是项目支出按合同约定进度付款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 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11.92 万元, 下降 2.64%。主要原因: 本年盘活上缴实有资金账户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45.4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576.42 万元, 项目支出 3,86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 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8.79 万元, 下降 3.36%, 主要原因: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减少, 形成的支出比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8%, 其中: 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2%, 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0%。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39.7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94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82.15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人员经费形成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6.97 万元，主要是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项目已完成形成的资金净结余。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892.42 万元，主要是开展信息化建设、审计评估等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和厅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厅机关信息化运维经费和厅直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形成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99.00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退休人员经费等形成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9.33 万元，主要是厅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厅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减少 2 人，退休费支出减少形成的结余。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38.49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和厅直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厅机关预算执行中有职工退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有所减少形成的结余。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9.23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和厅直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实际缴费金额小于预算安排金额。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2.35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和厅直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离世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9.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按政策要求计算的抚恤金和丧葬费支付后形成的结余。

2. 卫生健康支出 116.72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0.12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厅机关预算执行中有职工退休，医疗保险缴费有所减



少形成的结余。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6.60万元,主要是厅直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厅直事业单位新招录工作人员,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医疗保险缴费等形成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263.04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63.04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和厅直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厅机关和厅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加,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预算形成的支出。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05.77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其他支出3,605.77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3,605.77万元,主要是按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有关规定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和项目已完成形成的资金净结余。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4.26万元，完成预算的64.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9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36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预算，未发生此项支出。2024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下年均没有发生因公出国费等。

2.公务接待费1.9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7.83%。完成预算的61.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2024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15批次、106人、1.9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工作督导、调研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4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0.93万元，增长95.94%，主要是本年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比上年增加等原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36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92.17%。完成预算的64.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确保不超全年预算。比上年减少42.79万元，下降65.68%，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3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76.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83.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492.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6.7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34.15 万元,下降 8.1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36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厅直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49026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4752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2734.9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预算资金 1.4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42.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4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

支持民政事业项目（转移支付）、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厅本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转移支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13.25 万元，执行数为 1243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和更新设施设备配置。二是支持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建设，提高驻站人员服务能力。三是资助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手术治疗和康复，建立长效机制。四是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骨灰海葬。五是资助民办养老机构运营，集中托管农村常年病人，养老机构综合责任保险。六是开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提升社区服务能力。七是补助“两癌”患病贫困妇女生活。

（2）“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厅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2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56.72 万元，执行数为 356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的有效衔接，提升工作效能。二是支持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提升服务能力。三是保障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正常运转。四是开展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提高职业技能水平。五是开展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有效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六是开展彩票公益金项目审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七是支持养

老服务标准化工作，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3)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00万元，执行数为9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使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减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改善了生活质量。

(4)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0394.25万元，执行数为405788.25万元，完成预算的9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二是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标准较上年均有提升。三是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充分发挥出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四是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五是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持续提高全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平均标准。

(5) “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80.5万元，执行数为128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确定了补贴标准，使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6) “提高社区工作者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532万元，执行数为23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了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补助资金足额发放，提高了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水平，生活质量有所改善，激发了广大社区工作者工作热情，提高了工作干劲。

(7) “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补助发放工作。改善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生活水平。

(8)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非三保）”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50万元，执行数为9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规范了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了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等所需工作经费。

(9)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79万元，执行数为3067.24万元，完成预算

的 25.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老年人福利类项目。通过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能力。通过支持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切实提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通过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提升养老服务工作的专业化和精细化水平。通过支持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进一步提高养老护理员工作服务能力水平。二是残疾人福利类项目。支持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含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通过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链接多方资源，组建专家服务团队、专业社工团队，为有康复需求且经过评估适合接受社区康复服务的居家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多层次、多样式的康复服务。支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从业人员根据实际需要接受岗前培训、集中培训、跟踪督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专业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康复服务质量和水平。三是儿童福利类项目。保障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受教育权利。年满 18 岁孤儿就读中专以上院校享受补助待遇实现全覆盖，保障了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全部享受到项目资助，助学资金及时拨付，使得孤儿不会因为经济原因失学，普惠性不断提升。孤儿在医疗救治、康复等方面实现兜底保障。确保孤残儿童及时就医，减少了孤残儿童病残率，维护了孤残儿童合法权益。支持儿童福利机构购置相关设备、设施，为残疾儿童提供便捷、专业的康复训练，推动了儿童福利机构高质量发展。四是社会公益类项目。支持购置殡葬设施设备，殡葬服务单位基本服务功能得到完善，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1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46 万元，执行数为 54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支持街道（乡镇）层面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11)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厅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0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36.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组织全省部分机构养老护理员培训，提升了专业技能、强化了服务意识、提高了应急处理能力、加深了法律与伦理素养，提高了养老护理员对老年人的综合照护能力。

(12) “补充部门水电、物业等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 万元，执行数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厅机关水电正常供应和物业的正常运转。

(13)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6.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和改进了行政区划工作，开展了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完成了第五轮冀辽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边界地区没有发生界线矛盾纠纷。

(14) “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1 万元，执行数为 5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全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绩效评价服务、聘请审计评估、开展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印刷购置、购买专业服务等工作。

(15) “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异地调动的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为其在异地工作生活提供了部分便利。

(16)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5 万元，执行数为 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省民政厅机房基础环境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二是对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提供日常维护管理。三是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系统之民政统计子系统进行数据前置系统开发，台账月报对接功能模块、台账年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月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年报对接功能模块和同步方案关联功能模块升级开发。四是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提升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五是保证租赁的通信链路畅通，以

满足业务工作需要。

(17) “其他民政工作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了民政工作调研、检查、慰问等其他工作。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

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7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96.7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12.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6.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3.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605.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877.2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7,498.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1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39.36
	30			61	
<b>总计</b>	31	7,937.89	<b>总计</b>	62	7,93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77.22	7,867.50					9.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7.21	3,587.49					9.7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79.77	2,870.05					9.72
2080201	行政运行	1,927.05	1,927.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00	2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25.72	916.00					9.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60	629.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9.87	309.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23	54.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50	241.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0	24.00					
20808	抚恤	87.84	87.84					
2080801	死亡抚恤	87.84	87.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14	120.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14	120.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48	8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6	36.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15	26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15	26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15	263.15					
229	其他支出	3,896.72	3,896.7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96.72	3,896.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96.72	3,89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98.38	3,576.42	3,92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2.85	3,197.30	315.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54.45	2,538.90	315.56			
2080201	行政运行	1,882.15	1,882.1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6.97		26.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45.33	656.75	28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05	60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00	299.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49	23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23	19.23				
20808	抚恤	52.35	5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52.35	5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72	116.09	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72	116.09	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2	79.49	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0	3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04	263.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04	263.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04	263.04				
229	其他支出	3,605.77		3,605.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605.77		3,605.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05.77		3,60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7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96.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9.94	3,45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72	116.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3.04	263.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605.77		3,605.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6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45.47	3,839.70	3,605.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31.10	132.87	298.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7.28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76.57	总计	64	7,876.57	3,972.57	3,9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9.70	3,576.42	26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94	3,197.30	262.6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01.54	2,538.90	262.65
2080201	行政运行	1,882.15	1,882.1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6.97		26.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92.42	656.75	23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05	60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00	299.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49	23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23	19.23	
20808	抚恤	52.35	5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52.35	5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72	116.09	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72	116.09	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2	79.49	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0	3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04	263.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04	263.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04	26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5.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35.97	30201	办公费	47.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3.47	30202	印刷费	3.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37.1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18.18	30205	水费	2.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49	30206	电费	30.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23	30207	邮电费	8.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40	30208	取暖费	3.8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30211	差旅费	64.6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3.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1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7.82	30215	会议费	5.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18	30216	培训费	12.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3.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1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9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2.8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3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9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1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83.59	公用经费合计						492.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8	3,896.72	3,605.77		3,605.77	298.23
229	其他支出	7.28	3,896.72	3,605.77		3,605.77	298.2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8	3,896.72	3,605.77		3,605.77	298.2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8	3,896.72	3,605.77		3,605.77	29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民政厅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37.82	24.26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10	1.9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72	22.3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2	22.3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第五部分 附件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92001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419.89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419.89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13.98	301.09	95.89%	13.3	12.7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011.45	989.35	97.81%	13.3	1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58.64	1406.66	96.43%	13.4	12.92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确保民政厅机关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2. 保障民政厅机关办公楼正常运转。3. 保证民政重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提高资金执行效能、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加强资金绩效管理，确保厅机关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保障了机关办公楼正常运转，保证了民政重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8	0.8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6.8	6.8						
		社会效益	机关正常运转率	>=	95	%	95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健全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2.5	2.5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防范风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8.67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92002辽宁省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722.2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722.2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96.52	484.4	97.55%	13.3	12.9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17.90	298.51	93.90%	13.3	12.4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95.22	94.51	99.26%	13.4	13.3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确保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2. 保障民政事务服务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多举措强化经费使用管理，加强绩效计划制定、辅导沟通、考核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管理，确保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提高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不断推进经费使用规范化制度化，确保了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保障了民政事务服务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5	3.5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90	%	90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90	1	6.8	6.8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90	%	9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规范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 (含)	1	2.5	2.5							
			建立完善内控制度		持续优化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8.7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513.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430.18			执行率			50.7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和更新设施设备配置。2.支持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建设,提高驻站人员服务能力。3.资助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手术治疗和康复,建立长效机制。4.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骨灰海葬。5.资助民办养老机构运营,集中托管农村常年病人,养老机构综合责任保险。6.开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提升社区服务能力。7.补助“两癌”患病贫困妇女生活。								一是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和更新设施设备配置。二是支持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建设,提高驻站人员服务能力。三是资助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手术治疗和康复,建立长效机制。四是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骨灰海葬。五是资助民办养老机构运营,集中托管农村常年病人,养老机构综合责任保险。六是开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提升社区服务能力。七是补助“两癌”患病贫困妇女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补助数量	=	45	家	45	100%	6.2	6.2								
			符合救助条件的“两癌”患病贫困妇女数量	>=	1000	人	1000	100%	6.2	6.2								
			补助民办养老机构床位比例	>=	90	%	90	100%	6.2	6.2								
			补助符合条件的农村常年病人比例	>=	90	%	9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明天计划”手术有效率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2	6.2								
		数据准确率	>=	90	%	9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得到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明天计划”长效机制		不断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07		减分项		26.07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厅本级)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856.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3569.41	执行率	92.5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实施社会救助专项基金, 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有效衔接。2. 支持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 提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能力。3. 保障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正常运行。4. 开展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 提高职业技能水平。5. 开展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 有效提升基层服务能力。6. 开展彩票公益金项目审计,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7. 支持养老服务标准化工作,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一是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的有效衔接, 提升工作效能。二是支持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 提升服务能力。三是保障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正常运转。四是开展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 提高职业技能水平。五是开展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 有效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六是开展彩票公益金项目审计,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七是支持养老服务标准化工作,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评估省级社会组织数量	>=	5	%	5	100%	6.2	6.2							
			年度审计项目数量	=	150	个	150	100%	6.2	6.2							
			救助人数	=	33300	人	333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合格率	>=	90	%	90	100%	6.2	6.2							
			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合格率	>=	85	%	85	100%	6.6	6.6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	9	个月	9	100%	6.2	6.2							
			审计评估项目完成时间	<	6	个月	6	100%	6.2	6.2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	420	元/人天	420	100%	6.2	6.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效果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日常运行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满意度	>=	85	%	8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2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26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1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91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使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减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改善生活质量。								使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减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改善了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	600000	人	600000	100%	8.3	8.3							
			人均补助标准	=	0.1	万元	0.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0	%	90	100%	8.3	8.3							
			符合条件对象覆盖率	>=	90	%	9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均补贴标准	=	80	元	80	100%	8.3	8.3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家庭）生活改善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贴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10394.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05788.25			执行率			98.8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p>								<p>一是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二是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标准较上年均有提升。三是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充分发挥出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四是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五是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持续提高全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平均标准。</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	800000	人	800000	100%	5.5	5.5							
			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90	100%	5.5	5.5							
		质量指标	低保对象准确率	=	85	%	85	100%	5.5	5.5							
孤儿认定准确率			>=	85	%	85	100%	6	6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保金按时发放率	>=	90	%	90	100%	5.5	5.5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	95	%	95	100%	5.5	5.5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5	5.5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	95	%	95	100%	5.5	5.5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5	5.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率	>=	85	%	8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5	%	85	100%	10	10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80.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80.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使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合理确定了补贴标准,使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职人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4600	人	4600	100%	7.1	7.1								
			人均补助标准	=	0.28	万元	0.28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0	%	90	100%	7.4	7.4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提高社区工作者补贴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3532			全年执行数(万元)			2353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保障社区工作者待遇。逐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确保了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补助资金足额发放,提高了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水平,生活质量有所改善,激发了广大社区工作者工作热情,提高了工作干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0.8	万元	0.8	100%	8.3	8.3							
			领取补助人数	>=	31833	人	31833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	90	%	90	100%	8.5	8.5							
			数据准确率	>=	95	%	95	100%	8.3	8.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下达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90	%	9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较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补助发放工作。改善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生活水平。									完成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补助发放工作。改善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	30000	人	30000	100%	8.3	8.3							
			补助覆盖县市占比	>=	95	%	9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95	%	95	100%	8.3	8.3							
			数据准确率	>=	95	%	95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	95	%	95	100%	8.3	8.3							
成本指标		补助年度人均标准	=	600	元/人/年	600	100%	8.3	8.3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人生活幸福感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非三保)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95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等所需工作经费。</p>								<p>进一步规范了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了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等所需工作经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90	100%	10	10							
			低保对象人数		>=	800000	人	800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对象准确率		>=	85	%	85	100%	10	10							
			孤儿认定准确率		>=	85	%	8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率		>=	85	%	85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079	全年执行数(万元)	3067.24	执行率	25.3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各地精神病人福利机构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能力不断提高；开展养老机构消防安全隐患治理；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支持县级公办殡葬服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和专科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p>		<p>1.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通过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能力。通过支持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切实提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通过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提升养老服务工作的专业化和精细化水平。通过支持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进一步提高养老护理员工作服务能力水平。</p> <p>2.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支持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含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通过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链接多方资源，组建专家服务团队、专业社工团队，为有康复需求且经过评估适合接受社区康复服务的居家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多层次、多样式的康复服务。支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从业人员根据实际需要接受岗前培训、集中培训、跟踪督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专业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康复服务质量和水平。</p> <p>3. 儿童福利类项目。保障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受教育权利。年满18岁孤儿就读中专以上院校享受补助待遇实现全覆盖，保障了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全部享受到项目资助，助学资金及时拨付，使得孤儿不会因为经济原因失学，普惠性不断提升。孤儿在医疗救治、康复等方面实现兜底保障。确保孤残儿童及时就医，减少了孤残儿童病残率，维护了孤残儿童合法权益。支持儿童福利机构购置相关设备、设施，为残疾儿童提供便捷、专业的康复训练，推动了儿童福利机构高质量发展。</p> <p>4. 社会公益类项目。支持购置殡葬设施设备，殡葬服务单位基本服务功能得到完善，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年满18周岁就读大学等享受补助比例	>=	60	%	60	100%	10	10								
			支持县级公办殡仪馆建设（改造）数量	>=	4	个	4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	受地区项目审批程序调整等因素影响，均需提级论证通过后方可立项，致使项目进展缓慢。	将进一步规范福彩公益金管理，推动资助项目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助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回应服务对象服务需求，改善生活境况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各地精神病人福利机构基础设施条件完善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能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基础设施和服务条件的满意度		基本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54		减分项		33.5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46			全年执行数(万元)			541.57			执行率			24.1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支持街道(乡镇)层面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支持街道(乡镇)层面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门服务数量(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	>=	2125	人次	2125	100%	10	10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张数	>=	1133	张	1133	100%	10	10								
			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乡镇(街道)层面老年助餐点数量	>=	647	个	647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经济困难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养老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	90	%	9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41		减分项		33.4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厅本级)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6.36			执行率			90.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								通过组织全省部分机构养老护理员培训,提升了专业技能、强化了服务意识、提高了应急处理能力、加深了法律与伦理素养,提高了养老护理员对老年人的综合照护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	>=	80	人	80	100%	16.6	16.6							
			养老护理员培训期次	>=	2	期	2	100%	16.6	16.6							
		质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合格率	>=	95	%	95	100%	16.8	16.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成效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养老护理员的满意度	>=	90	%	9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0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0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部门水电、物业等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厅办公楼正常运转。								保障了厅机关水电正常供应和物业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	>=	2	次	2	100%	10	10							
			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数	<=	1	个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5	%	5	100%	10	10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响应及时率	=	95	%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效益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7			全年执行数(万元)			26.97			执行率			99.8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开展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开展第五轮冀辽线联检工作。									加强和改进了行政区划工作,开展了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完成了第五轮冀辽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边界地区没有发生界线矛盾纠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印刷册数	>=	1000	册	1000	100%	8.3	8.3							
			聘请专家的人次	>=	40	人次	4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率	>=	90	%	90	100%	8.5	8.5							
			支付准确率	>=	95	%	95	100%	8.3	8.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利用率	=	90	%	9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0.1			全年执行数(万元)			53.32			执行率			88.7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专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了全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绩效评价服务、聘请审计评估、开展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印刷购置、购买专业服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1	个	1	100%	7.1	7.1							
			审计项目数量	>=	2	个	2	100%	7.1	7.1							
			印刷标准汇编	>=	800	套	8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购买服务达标率	>=	90	%	9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95	%	95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8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87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异地调动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									保障了异地调动的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为其在异地工作生活提供了部分便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房数量	=	3	套	2	0.0%	8.3	0					√	年初, 1名厅领导按照上级通知安排从我厅调出, 赴省委社工部任职, 租房需求数量相应减少。	下一步, 根据人事调整方案和实际需求情况, 及时调整预算, 加大预算制定、执行和过程监控, 保证预算执行率。	
				易地干部租房人数	=	2	人	2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质量达标率	>=	90	%	90	100%	8.5	8.5								
			完成租房人数占比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租赁房屋成本	<=	14	万元	10	100%	8.3	8.3	√						今年5月，上级财政部门已核减4万元房屋租赁经费，该项目实际已按核减后的指标值完成。	2024年5月，上级财政部门已核减4万元房屋租赁经费，该项目实际已按核减后的指标值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95	%	95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解除易地干部住房担忧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1.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1.7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60.6			执行率			92.5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对省民政厅机房基础环境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 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2. 对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提供日常维护管理。3. 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系统之民政统计子系统进行数据前置系统开发, 台账月报对接功能模块、台账年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月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年报对接功能模块和同步方案关联功能模块升级开发。4. 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提升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5. 保证租赁的通信链路畅通, 以满足业务工作需求。								1. 对省民政厅机房基础环境提供定期巡检、技术支持、故障处理、安全服务等运维保障服务, 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2. 对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提供日常维护管理。3. 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系统之民政统计子系统进行数据前置系统开发, 台账月报对接功能模块、台账年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月报对接功能模块、报表年报对接功能模块和同步方案关联功能模块升级开发。4. 对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金民工程)、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提升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5. 保证租赁的通信链路畅通, 以满足业务工作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完好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故障修复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技术规范相符性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9	%	99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安全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2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2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民政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其他民政业务工作。									开展了民政工作调研、检查、慰问等其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次数	>=	6	次	80	100%	12.5	12.5								
			调研次数	>=	9	次	12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调研完成率	>=	90	100%	9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8	%	98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经费使用效益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